

插图本中国文学小丛书

30

李白

刘崇德 著
◎ 春风文艺出版社

学术顾问

季羨林

钟敬文

启功

程千帆

丛书策划

侯忠义

杨爱群

特邀编审
宋加哲

宋加哲

张俊

张国星

林辰

侯忠义

欧阳健

高翔

董文成

傅憎享

薛勤

插图本中国文学小丛书

李白

刘宗德 著
春风文艺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李白/刘崇德著. —沈阳:春风文艺出版社, 1999. 1

(插图本中国文学小丛书)

ISBN 7-5313-1985-3

I. 李… II. 刘… III. ①唐诗—文学评论—中国②李白(701—762)—文学评论 IV. I207.22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98)第34711号

李 白

刘崇德 著

春风文艺出版社出版

(沈阳市和平区北一马路108号 邮政编码 110001)

辽宁建平兴海打印中心制版

春风文艺出版社发行

朝 阳 新 华 印 刷 厂 印 刷

开本: 850×1168 1/32 字数: 62千字 印张: 3⁵/₈ 插页: 2

印数: 1—8,000 册

1999年1月第1版

1999年1月第1次印刷

责任编辑: 杨爱群

责任校对: 李守勤

王维良

封面设计: 杜凤宝

王 颖

版式设计: 马寄萍

ISBN 7-5313-1985-3/I·1723

本册定价: 6.00元 总定价(全100册): 600.00元

目 录

- 一、家世与蜀中生活/1
- 二、酒隐安陆 蹉跎十年/14
- 三、学剑来山东/24
- 四、长安三年/35
- 五、李杜交游/55
- 六、十载客梁园/67
- 七、安史之乱时期/85
- 八、晚年/98

一、家世与蜀中生活

李白，字太白，公元701年，即唐代武则天时期的先天元年出生在西域碎叶（今中亚吉尔吉斯共和国的托克马克）的一个大家族中，在兄弟中排行第十二。在他五岁的时候便随父母移居到蜀中绵州昌明县（今四川江油市），这一带属汉朝广汉郡，因此李白一生中也常称自己是广汉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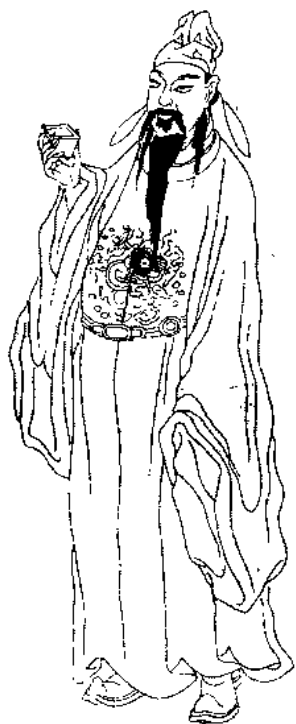
关于李白的家世，他生前总是自称“陇西布衣”，甚至与王室皇族攀称同宗，这些不能作为依据。唐时重郡望，天下李姓皆自称陇西人，为李广之后。当时联宗之风又极盛，天下李姓又皆自炫宗室，天子仅乐其族姓之繁，而并不赋予任何权利。李白在《上安州裴长史书》中曾叙述自己的家世说：

白本家金陵，世为右姓。遭沮渠蒙逊难，
奔流咸秦，因官寓家，少长江汉。

东晋末李暠建西凉国，即凉武昭王，后其子李恂继位。公元421年，匈奴人沮渠蒙逊灭掉西凉，李恂

李 白

李太白



太白少事筆硯生花自是天才倍膽沉酣中撰文未常錯悞而與不醉之人相對談事
皆不出太白所見時人歸為醉聖其詩放浪縱恣擢脫塵俗模寫物象體格豁達杜
甫稱其詩無敵志氣宏放飄然有超世之心亦喜縱橫擊刺晚好黃老云

免矣至聖傳

卷中

乙

李太白像

自杀。这就是李白所说的沮渠蒙逊之难。李白文中只称自己的先世在西凉国破后逃到咸秦,即现在的西安一带。至于是否为李冑、李恂之后,似乎有些闪烁其词。而“本家金陵”,更无法让人与陇西李氏联系起来。李白临终前曾向当涂县令李阳冰吐露过其家由西域迁入蜀地的真情。李白去世五十五年,即元和十二年,范传正在其《唐左拾遗翰林学士李公新墓碑并序》一文中,披示了李白之子伯禽手录的关于李白家世的材料:

公之孙女搜于箱篋中,得公之亡子伯禽手疏十数行,纸坏字缺,不能详备。约略而计之,凉武昭王九代孙也。隋末多难,一房被窜于碎叶。流离散落,隐易姓名,故国朝已来漏于属籍。神龙初潜还广汉,因侨为郡人。父客以逋其邑,遂以客为名。

隋末距李白出生仅七八十年间事,其由内地流放碎叶者,当为其祖父或曾祖父辈,李白竟已不知其汉名,只好说其“隐易姓名”。这段文字中只有李白父客于神龙初由碎叶潜还广汉是真情,其余皆为作文者沿重郡望、攀宗室风气而附会的,这里也不排除还有一些真实材料,碍于为尊者讳而没有披示。从李白的曾祖父至李白父亲三代已无汉人姓名,前代更无据可查,只能说明李白的先世在数代以前就已胡化,或者根本就是西域胡人。

神龙元年(705),李白的父亲为了经商而携带全家由碎叶来到“天府之国”的蜀中,在绵州昌明县安下家。于是又“指天枝以复姓”,也就是指着李树宣布自己姓李。李白原名是启明星的意思,到蜀后依汉人习惯取名白,字太白,太白金星即启明星。李白的妹妹取汉名叫月圆。这种对星、月的崇尚,也表现出中亚民族的特点。而李白的父亲则没有给自己取一个汉族名字,因其是胡商,人们便按习惯称他为客。不久李客便成了蜀中富商,后来李白“东游维扬(扬州),不逾一年,散金三十余万”,其豪富可想而知。李白的母亲更没有汉族的姓名,当地人热情地称她为蛮婆。久而久之,李白母亲经常浣洗衣物的那条溪便被叫做蛮婆渡。

李白的这种家世与胡人血统,使他不仅有一副“眸子炯然,哆如饿虎”的相貌,一种傲岸不羁的性格,以至人们说他:“不能屈身,以腰间有傲骨。”而其五岁以前的幼年是在生活在中亚丝绸之路上“诸国商胡杂居”,又兼佛教盛地的碎叶城,西域文化在其头脑中潜意识的影响,以及中亚风光人俗在其心中的烙印,都使李白在精神世界与文学创作上呈现出一种特异风貌。他与佛教好像有一种天生的缘分,所以他在回答《迦叶司马问白是何人》时,自然地答道:“青莲居士谪仙人,酒肆藏名三十春。湖州司马何须问,金粟如来是后身。”这种特质也使他在中国传统文化上有一种异常的接

受与反映。清人龚自珍《最录李白集》一文中说：“庄屈实二，不可以并；并之以为心，自白始。儒仙侠实三，不可以合；合之以为气，又自白始也。”朔漠绿洲中的明月，圆大而圣洁，“少小不识月，呼作白玉盘”，造成李白对明月有着特殊感情。言乡情则“举头望明月，低头思故乡”；叙友情则“我寄愁心与明月，与君同到夜郎西”。酒醉时“举杯邀明月”；兴来时“欲上青天览明月”。以至于命其子为明月奴，去世后又有江中捉月而死的传说。李白的诗往往就像青天上的一轮朗月那样清旷、飘逸。

李白出生在一个胡族富商家庭，同时接受两种文化教育，这不仅使他通胡语，在供奉翰林期间起草和蕃书；多种语言思维的交叉，使他在文学创作上有着非凡的天才。詹锼先生在《李白家世考异》一文中说：

意者白之家世或本胡商，入蜀之后，以多资渐成豪族，而白幼年所受教育，则中西语文兼而有之。如此于其胡性之中，又加以以诗书及道家言，乃造成白诗豪放飘逸之风格。李诗之所以不可学者其在斯乎？（《李白诗论丛》，作家出版社1957年8月出版）

李白家庭以胡商豪富于蜀中，则又造成其不能参加科举，少年便弃诗书儒学而喜纵横术，终生漫游投谒，以期“终南捷径”。这是因为唐代的科

举制度严格规定“工商异类”不得参加考试(见《新唐书·选举志》)。唐代诗人文豪中皆有科举履历,惟独李白没有。这并不是李白自身鄙视科举,而是其以“工商异类”而被取消了资格。

蜀地不仅物产丰富、“江山英秀”,而且文化积淀很深厚,可以说是“物华天宝,地杰人灵”。就文学家而言,汉代的司马相如、扬雄、王褒,唐初的陈子昂皆生长于蜀地。李白同时的诗人杜甫、高适,李白以后的刘禹锡、李商隐、韦庄,以及宋代的三苏、黄庭坚、范成大等无不与巴蜀有关,南宋诗人陆游曾在诗中写道:“此身合是诗人未?细雨骑驴过剑门。”过了剑门即已自陕入蜀,好像只要一到蜀地,即成诗人。可见蜀地是孕育诗人的地方。李白自神龙元年(705)随父母自碎叶入蜀,至开元十三年(725)“辞亲去国,仗剑远游”,一共在蜀地生活了二十年。人称李白“身既生蜀”(魏颢《李翰林集》),李白也以蜀人自称。

李白一到蜀中,家里就已安排对他进行汉文化的启蒙教育,他开始读的是用天干地支编写的启蒙教材——《六甲》,李白很快就能背诵下来。到十岁时候就已将儒家经典如《诗经》、《尚书》等读得精熟了,进而又开始读诸子百家书。

《昭明文选》又称《文选》,是南北朝时梁昭明太子萧统主持编纂的一部文学作品总集。集中选录了自战国至梁朝六百年间各种文学体裁的典范作品,是学习古典文学与学习写作的必读书。所

以当时流传着“文选烂，秀才半”的说法。李白在学习《文选》上用功最勤，所以他写诗时对《文选》中的典故、词语运用自如，随手拈来。传说李白一生前后三次模拟《文选》中的作品进行写作，不如意者随即烧掉。至今李白全集中还保留了一篇《拟恨赋》，文章段落句法全都模仿齐梁间江淹所写的《恨赋》。李白一生三次模拟《文选》，第一次当在十岁之后，后两次当在其出蜀后安陆读书期间。通过熟读与模拟《文选》，兼之文思敏捷的天赋，以及“观百家”的学识基础，使得李白“开口成文，挥翰霞散”的文学创作才能在少年时代就表现出来。在他十五岁时，就已能够写出鸿篇巨制的大赋敢与司马相如比肩。后来他在《赠张相镐》的诗中写道：“十五观奇书，作诗凌相如。”有人怀疑李白集中的《明堂赋》就是他十五岁时所写，但从这些文章整体气势看，不可能为少年人作品，或许少年时有此题作，后来又踵华润色而成。不过无论怎样讲，十五岁的李白在学业上、写作上都已早熟，但十五岁却又是一个在学习道路上的转折点。“十五观奇书，作赋凌相如”，“十五好剑术”，“十五游神仙”，这些都与十五有关，也就是说，李白十五岁在对经史百家的学习与文学写作上都已有了雄厚的基础，却没有进而走科举仕进的道路，而转向学剑术，访道求仙，观奇书通权术。这是因为李白的家庭为当地有名胡商，按唐代科举制度明令“工商异类”不得参加考试。从此李白的读书学习生

活,以至整个人生道路,天然地摆脱了科举考试的束缚,在特异而自由的环境中,造就了我国古代文学史上最富个性的诗人。

就在十五岁这年,李白进入当地的大匡山开始了他的学剑访道与观奇书生活。大匡山,又叫戴天山,在昌明县(今江油市)西北三十里。杜甫《忆李白》诗中所说“匡山读书处,头白好归来”,就是指此。大匡山山中幽静,寺院道观隐匿其中,暮鼓晨钟时而从山林中传出,剑客高士也有栖居于此者。李白读书学剑之余多与释道往来。《访戴天山道士不遇》一诗,就是这时的作品:

犬吠水声中,桃花带露浓。
树深时见鹿,溪午不闻钟。
野竹分青霭,飞泉挂碧峰。
无人知所去,愁倚两三松。

诗中将山中幽丽景境与个人寻人不遇的惆怅心情,用自然之势,信笔描出,使读者如身临其境。李白在大匡山中生活了近十个年头,学习击剑也应该是这一时期的事情,老师恐怕就是山中的道士。后来他移居东鲁,自称是“学剑来山东”,可见他对剑术的热衷。一生中常常是“高冠佩雄剑”,“锦带横龙泉”。有时“抽剑步霜月,夜行空庭遍”(《江夏寄汉阳辅录事》);有时“三杯拂剑舞秋月,忽然高咏涕泗连”(《玉壶吟》)。直到他临去世那年,

已是穷病潦倒，遇上其从甥高镇，才将腰间宝剑换酒以取共乐。大约在十八九岁时，李白结识了一位叫赵蕤的隐士。赵蕤比李白年纪大得多，是一个专门研究纵横术的人，著有《长短经》一书，讲述通过纵横之术，实现王霸大业的谋略。李白集中《上安州裴长史书》中说：

又昔与逸人东岩子隐于岷山之阳。白巢居数年，不迹城市。养奇禽千计，呼皆就掌取食，了无惊猜。广汉太守闻而异之，诣庐亲睹，因举二人以有道，并不起。

据明代人杨慎考证，这个东岩子就是赵蕤。岷山之阳也不是指成都附近的青城山，而就是大匡山。李白所说的“观奇书”，实际就包括钻研纵横术在内。唐贞元六年(790)刘全白所撰《唐故翰林学士李君碣记》中就说李白“性倜傥，好纵横术”。李白一生企图以游说干谒天子王公，以申王霸之术，建奇功于顷刻间，然后功成身退，所谓“申管晏之谈，谋帝王之术，奋其智能，愿为辅弼。使寰区大定，海县清一。事君之道成，荣亲之义毕，然后与陶朱，留侯浮五湖，戏沧洲”，不能不说是受到赵蕤的影响。李白赵蕤二人以隐者高人闻于郡县，当时绵州太守亲自到山中探视他们，并打算向朝廷以“有道之人”推荐他们，但遭到谢绝。

在李白二十岁的时候，也就是开元八年

(720),礼部尚书苏颋外放为益州长史(州的次长)。苏颋诗文在当时称大手笔。李白赶到成都,在路上向苏颋递交自己的诗文作品,求以相见,这就是投谒。苏颋看了诗文后,对李白“待以布衣之礼”,即苏颋也以平民身份向李白回礼。苏颋后来向下属介绍李白说:

此子天才英丽,下笔不休,虽风力未成,
且见专车之骨。若广之以学,可以相如比肩。
(见李白《上安州裴长史书》)

苏颋这里赞许李白的“专车之骨”,是指独步文坛之才。当时李白方“风力未成”,作品也不会很多,苏颋能做出上述评价,可见大手笔的慧眼。这一时期李白在蜀地的游历多在成都与峨眉山。成都之游难免加进一些家里的商业活动,也许是以剑侠少年的身份出现在锦城廛市。后来当他离开蜀地的时候,成都的那些文化古迹总是令他难忘,以至于朝忆夜梦。《淮南卧病书怀寄蜀中赵征君蕤》诗中说:

国门遥天外,乡路远山隔。
朝忆相如台,夜梦子云宅。

李白游峨眉山恐怕也不止一次,游峨眉当与他学剑访道有关。也有人怀疑李白与元丹丘的交往就

是从游峨眉开始的。峨眉山是一个自然景观奇特、宗教色彩浓烈的所谓仙山。李白在《登峨眉山》一诗中说：“蜀国多仙山，峨眉邈难匹。周流试登览，绝怪安可悉？”这里的神奇山林与修道的烟客对李白都有很大的吸引力，但使李白最为神往的是峨眉山月，那轮清朗圣洁的圆月可能正与印入其儿时记忆中的沙漠绿洲上空的圆月相像，而让李白终生难忘。一次他翻过峨眉山，从嘉州犍为（今四川犍为）乘舟往渝州（今重庆市）。当他在夜色中回望秋空中那半轮峨眉山月时，他诗情涌动，写下了那首“神韵清绝”（清黄叔灿《唐诗笺注》）的《峨眉山月歌》：

峨眉山月半轮秋，影入平羌江水流。
夜发清溪向三峡，思君不见下渝州。

诗中所思可能是友人，但李白的友情、乡情常常是系于明月的，而峨眉山月对他则有更深的寄托。后来在武昌所作《峨眉山月歌送蜀僧晏入中京》一诗，更是乡情、友情悉系于峨眉山月。

李白到渝州是去拜谒渝州刺史李邕的。李邕是注解《昭明文选》的李善之子，史称其才高行直、重义爱士，素负美名。其书法亦被后世尊为李北海（北海指今山东益都）体。这次李白投谒李邕的情况已无可考，后来天宝中李白离开长安后曾与李邕在齐州（今山东济南）交游过。在见过李邕之后，

李 白

李白有《上李邕》一诗：

大鹏一日同风起，抟摇直上九万里。
假令风歇时下来，犹能簸却沧浪水。
世人见我恒殊调，见我大言皆冷笑。
宣父犹能畏后生，丈夫未可轻年少。

这大概因李邕亦为恃才自负之人，对李白所投诗文有所轻视、所申王霸纵横之术不感兴趣，而未能像苏颋那样“待以布衣之礼”，许以“专车之骨”，李白以此诗回之。诗中除了表述自己“抟摇直上九万里”的大鹏之志外，还以孔子（宣父）所说“后生可畏，焉知来者不如今也”（《论语·子罕》）一语，批评李邕不知提拔后进的态度。

开元十三年（725），李白二十五岁的时候，他决心离开蜀地，远游四方，去实现他的“事君之道成，荣亲之义毕”，然后功成身退的理想。后来他在《上安州裴长史书》中谈到其仗剑去蜀一事说：

以为士生则桑弧蓬矢，射乎四方，故知大丈夫必有四方之志。乃仗剑去国，辞亲远游。

这时李白已在蜀中生活了二十年，在匡山读书的时间就有十年。他在这里贯通了经史百家之书，打下了雄厚的中华传统文化的基础。蜀地的风土人情、文化积淀又造就了李白身上的蜀文化气质。

李白告别了匡山，“莫怪无心恋清境，已将书剑许明时”（《别匡山》）。经巴渝乘舟过三峡而出川，从此李白再也没有回到过蜀地，巴山蜀水，锦城啼鹃，使他难以忘怀。刚出蜀时，“朝忆相如台，夜梦子云宅”。当他离开蜀地近四十年，也就是他临终的那年春天，他在宣城见到杜鹃花，引起他难以克制的乡情，写下了《宣城见杜鹃花》一诗：

蜀国曾闻子规鸟，宣城还见杜鹃花。
一见一回肠一断，三春三月忆三巴。

清代王琦注解此诗说：“白本蜀地绵州人。绵州在唐时亦谓之巴西郡。因在异乡，见杜鹃花开，想蜀地此时杜鹃（鸟）应已鸣矣，不觉有感而动故国之思。”这种联想寄托，确实表达了李白对巴蜀故乡的深厚感情。